

乱世之恋

〔美〕埃德加·多克托罗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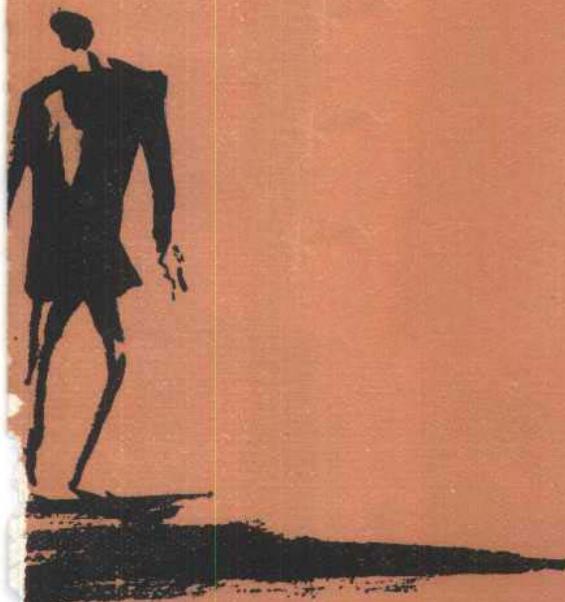
雷立美译



乱世之恋

〔美〕埃德加·多克托罗著

雷立美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RAGTIME
By · E · L · DOCTOROW
Random House
1 9 8 1

乱世之恋
〔美〕埃·劳·多克托罗著
雷立美译
责任编辑：秦 颖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麓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8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25 插页：2
字数：183000 印数：1 —— 25800
ISBN7—217—00537—X
I·195 定价：3.35 元
湘人：88—17

译者的话

埃德加·劳伦斯·多克托罗(Edgar Laurence Doctorow)是美国当代著名作家，曾任“戴尔出版社”的主编和“纽约出版社”的总编辑。1969年以来先后在加州大学、萨拉·劳伦斯学院和耶鲁大学任教，还担任过加州大学的“驻校作家”。

多克托罗已发表五部长篇小说和一个剧本。他的小说《欢迎你到乱世来》、《但尼尔的圣书》和《乱世之恋》都已搬上银幕，影响深广。1972年，《但尼尔的圣书》获得“全美图书奖”提名，1976年，他的名著《乱世之恋》获得两项大奖：“全美图书评论界奖”和美国研究院、全美艺术学院的“艺术文学奖”。他的剧作《饮酒正餐前》1978年在纽约市莎士比亚戏剧节大众剧院首次公演，受到热烈欢迎。多克托罗还因文学艺术上的成就获得过美国“古根海姆奖金”和耶鲁大学戏剧研究院的奖金。

多克托罗非常熟悉各种小说的体裁和风格特点，他不断实验，勇于探索，试图用重新组织小说结构的办法来改革小说。因此，有些美国评论家称赞多克托罗是“小说叙述技巧的革新家”、“20世纪70年代和80年代美国文学界被人们讨论得最多、最广泛、同时也是最著名的小说家”。还有些评论家认为，多

DK74/15

克托罗有一种神秘的、不可思议的天才，使他的那些扩展小说艺术定义并对这些定义提出挑战的作品，不仅为一般广大读者所接受，也为文学艺术界的学者权威们所承认。

多克托罗的作品受到欢迎与好评，不仅是因为他在写作技巧上的创新，更重要的是因为他的作品思想深刻，内容丰富，触及了美国社会的神经。他的创作态度严谨，作品大都以美国的一些历史或社会问题为题材，有着严肃的政治思想内容。多克托罗虽然是一位犹太作家，但他的作品的主人公并不都是犹太人，而多数是“一些试图要理解这个充满暴力与邪恶的混乱世界的知识分子”。他在作品中，反映他们对很多历史与社会问题的关切，促使人们思考现代人对这些问题的看法，以及每个人应负的责任。因此，有的美国评论家指出，多克托罗创造了一种“反省小说”。小说在多克托罗的手中，显然成了批判地回顾过去和不安地展望未来的美国文献。

《乱世之恋》是多克托罗五部小说中影响最大的一部。它以1904年到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这一段美国历史为背景。在这一历史时期，正如这部小说中所描写的，“美国当时正处在20世纪开始之时，是一个发明了蒸汽铲、火车头、飞船、内燃机车和电话的国家，也是一个建造了25层大楼的国家”。在纽约等一些大城市还出现了高空铁路和地下铁道。资本主义经济高度发达，贫富悬殊惊人，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激化。本书第六章就有这样的描写：“一个煤矿工人即使一天能挖三吨煤，每天也只能挣得一元六角钱。”“在烟草农场上黑人剥制烟叶，每天长达十三小时，无论男人、女人还是儿童，每个钟头只

能挣六分钱”。很多在罐头厂和轧花厂里劳动的童工，“轧掉手指、轧断手臂或是压碎腿”。“在煤矿里，童工们常常雇作洗煤工，他们有时候就闷死在煤槽里”。作者感慨地写道：“一年总有100个黑人死于私刑，100个矿工被活活烧死，100个童工不是轧掉手，就是轧断腿，被弄得肢体不全，终身残废。这些事情似乎有预定的指标要达到似的。每年饿死的人数也似乎有一定的指标。与这些事情同时并存的，有石油托拉斯、银行托拉斯、铁路托拉斯、牛肉托拉斯、钢铁托拉斯。”工会运动蓬勃兴起，罢工运动风起云涌。书中所描写的匹兹堡钢铁工人大罢工，劳伦斯市的纺织工人大罢工就是例子。在这一时期，大批移民从欧洲涌入美国，很多新移民生活困苦，在贫病交加、饥寒交迫中死去。无政府主义运动与工会运动相结合，蓬勃发展。政治局势动荡不安，美国总统麦金利遇刺身亡，后来的奥西多·罗斯福在竞选中遇刺，险些丧命，纽约市的市长威廉·杰·盖洛也遇刺负伤……，正如作者所说，“全国各地到处都在放冷枪”。伍德罗·威尔逊就任美国总统后，出兵墨西哥帮助镇压墨西哥的农民起义。后来，弗朗兹·费迪南德大公遇刺身亡，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美国终于卷入这场世界大战。这是美国历史上的动乱年代。

作者就以这样广阔而动乱的社会生活为背景，以抒情的笔触，描写了三个家庭的悲欢离合和几对情侣的爱情悲剧。作者把一个白人富商家庭、一个黑人钢琴家的家庭和一个移民到美国的犹太艺术家的家庭的种种曲折遭遇非常巧妙地结合在一起，同时与当时的动乱现实有机地交织在一起，还织进去很多

历史人物与历史事件，如著名的铁道巨头万贯家产继承人哈里·克·索与纽约名妓伊夫琳·内斯比特的爱情纠葛；当时闻名欧美的魔术师霍迪尼的惊心动魄的逃遁术表演与其恋母情结；著名的无政府主义者埃玛·戈德曼及其情人的不幸遭遇和她支持工人罢工、争取男女平等的广泛社会活动及其爱情观；汽车大王亨利·福特的成功和金融寡头皮尔庞特·摩根对美国和世界经济的影响和他在欧洲收购文化艺术珍宝、试图在埃及为自己造一座金字塔以及与福特成立“金字塔”秘密结社的活动；奥地利心理分析学家弗洛伊德访美讲学的情况以及他的学说对美国性生活的影响；奥匈帝国王位继承人弗朗兹·费迪南德遇刺记等。多克托罗把史实与虚构的情节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精心编织出20世纪初美国社会波澜壮阔的全景画卷。

美国《时代》周刊杂志发表评论说：“书中情节一刻也不停地向前发展，故事的几条主线总是交织在一起；历史人物与虚构情节融为一体，虚构的人物参加真正的历史事件。一个郊区的上中层家庭成员以一种奇特、富有诗意而又令人信服的方式结合在一起，又在回头浪一般的一连串事件中变化着”。“小说与历史的界线，不可思议地消失了。”《纽约时报》的《书评专刊》指出：《乱世之恋》“在讲述有关我们那个时代的虚构故事时，把当时的现实与虚构的情节结合在一起。它是一种反传统怀旧的小说。它冷静严峻、控制得当，毫无感伤。它是一件轮廓清晰、语言精炼的艺术品”，“在提高我们的认识以及在使我们享受一种严肃的乐趣等方面，都获得了完全的成功”。美国杂志《乡村之声》说：“多克托罗的新小说《乱世之恋》真是一部杰作，它的

情节错综复杂，场面壮观动人。它的叙述明白晓畅，容易理解，充满惊人的事物、顿悟以及洞察人生的描写，还有改变我们对事物看法的小小定时炸弹。真可谓是一袋子财宝，读起来极为有趣”。美国《新共和国报》说“它是完全引人入胜的，因为你一开始读它，你就无法摆脱它，唯一的出路就是读完它”。科贝特·斯坦伯格认为多克托罗的《乱世之恋》是“一曲被压迫者的颂歌”。

《乱世之恋》于1975年出版时，盛况空前，当年就再版了五次，以后连年再版，发行量超过300万册，成为美国的头号畅销小说之一，还被用作大学的文学教材。我们认为，这是一部雅俗共赏的文学作品，它在帮助我们了解美国社会与历史方面是不无补益的，同时，在写作艺术技巧上也不无借鉴之处，特此介绍给我国读者。

译 者

1988.8.

第一 部

1902年，在纽约州新罗谢尔市布罗维尤大街旁的小山顶上，父亲建造了一栋三层楼房，褐色，盖有木板瓦的斜顶。屋顶上有几处天窗，各层都有三面凸出墙外的窗子，还有装上纱窗的游廊。窗户上都装有彩条凉篷，遮挡着阳光。六月里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全家搬进了这栋结实的住宅，似乎以后若干年，大家的日子都会过得温暖而美好。父亲的收入大部分来自制作各种各样的旗帜，以及其他各种爱国主义的装备，包括鞭炮焰火在内。20世纪初，爱国主义可是一种可靠的情感。当时的美国总统是西奥多·罗斯福。人们那时习惯于很多人在一起集会，不是在室外举行游行、大众音乐会、炸鱼野餐、政治野餐、社交远足，就是在会议厅、轻歌舞剧院、歌剧院、舞厅里集会，似乎没有哪一种娱乐招待活动不是有大群大群的人参加。火车、轮船和有轨电车把他们从一个地方送到另一个地方。这是当时的风尚，也是当时人们生活的方式。那时的妇女也结实强壮些，她们打着白阳伞去访问舰队。夏天里人人身着白衣。网球拍很重，球拍面是椭圆的。很多女人由于性生活受到压抑，每每谈起，便激动不已，几乎昏厥过去。没有黑人，也没有移民。星期日下午，午餐后，父亲和母亲上楼去，关在

卧室里睡觉。外公在客厅里的长沙发椅上睡着了。穿着水手衫的小博伊，坐在装有纱窗的游廊里，挥赶着苍蝇。在山脚下，舅舅乘上电车，一直坐到终点站。他是一个孤独内向的青年，蓄着淡黄色的胡须。人们认为他不知道干点什么，才能发挥他的才干。在电车的终点，是一片长着很深的沼泽杂草的空旷原野。空气中有一股盐碱味儿。穿着白亚麻布西装、戴着平顶草帽的舅舅，卷起裤子，打着赤脚，在盐碱沼泽地上走着，惊起一群海鸟，凌空飞去。这是我们历史上温斯洛·荷马^①创作他的绘画的时期。在东部海滨，仍然还存在着一种灯塔。荷马就画过这种灯塔。它使得海洋看起来阴沉沉的，给人以胁迫感，那清冷的灯光，照在新英格兰沿岸的岩石和浅滩上。有很多没作解释的船舶失事事件，也有很多拖缆救人的英勇事迹。在灯塔里面，在隐蔽在海滩野李树丛中的小木屋内，接连不断地发生着稀奇古怪的事情。在全美国，性与死几乎是无法区分的。私奔的妇女往往在极度兴奋与狂喜中死去。有钱人家出钱收买记者，使这些故事隐秘不宣，人们只能在报纸杂志报导中的字里行间发现点儿蛛丝马迹。在纽约市，各种报纸都充满了哈里·克·索枪杀著名工程师斯坦福·怀特的报导。哈里·克·索是可口可乐与美国铁路的古怪继承人，拥有万贯家财。他是著名美女伊夫琳·内斯比特的丈夫，而这位美人又曾经是怀特的

① 温斯洛·荷马(1836—1910)是美国著名画家，早年以绘插图著名，后来专门从事绘画创作。他从美国各种景物、特别是海景中获得灵感。他那雄劲有力、富于戏剧性的水彩海洋风景画在美国艺术中空前绝后，占有独特的地位。

情妇。这次枪杀事件是发生在第26条街麦迪逊方花园大楼的屋顶花园里。这栋大楼是怀特按照西班牙塞维尔市的建筑风格亲自设计、用黄砖与赤陶建成的一栋宏伟建筑，占了一条街。那天晚上正是轻歌舞剧《香槟小姐》首次演出。正当合唱队的演员们载歌载舞的时候，这位在那样的夏夜都戴着草帽、穿着厚厚的黑上装的古怪继承人，拔出手枪，对准著名建筑师的头部连开三枪。屋顶花园里顿时一片恐怖的尖叫，伊夫琳吓得昏死过去。伊夫琳在15岁时就成了一位著名艺术家的模特儿。她的贴身内衣是白色的。用鞭子抽她已是她丈夫的习惯。她后来碰巧遇上了革命者埃玛·戈德曼。戈德曼狠狠地教训了她一番。显然当时已有黑人，也有移民。虽然报纸的报导把这次枪杀事件称为20世纪的最大罪行，戈德曼很清楚，当时只不过是1906年，20世纪还剩94年哩。

舅舅早就爱上了伊夫琳·内斯比特。他密切注意着一切围绕着伊夫琳的丑闻报导，并且在心里盘算开了：她的情夫斯坦福·怀特已死，丈夫哈里·克·索已关进监狱，她正需要一个温文尔雅却又身无分文的中产阶级的青年去殷勤温存她。他无时无刻不想着她，拼命想占有她。在他的房间里，墙上贴着一幅从报纸上剪下来的查尔斯·达纳·吉布森的绘画，题名为《永恒的问题》。这是伊夫琳的一幅侧面像。她有一头浓密的秀发，一大束卷发散垂下来，宛如一个大问号，一束在她的前额投下阴影的卷发，把她那向下看的眼睛装饰得更美。她的鼻子十分精巧，微微上翘，小嘴稍稍有点儿撅起，那细长的脖子形成一道曲线，就象是一只振翅起飞的小鸟儿。伊夫琳·内斯比

特使一个人死于非命，又葬送了另一个人的一生。舅舅由此推断，人的一生，除了她那纤手柔臂的拥抱，还有什么值得享受、值得追求的东西呢？

那天下午有一片蓝色的薄雾。潮水渗进舅舅的脚印。他弯下腰去，发现一个极美丽的海贝，一种西长海湾不常见的海贝。螺环呈粉红色，贝壳则是琥珀色的，形如顶针。这时，在一片透过薄雾的阳光中，他脚踝上的海水渐渐晒干，析出了白盐。他一仰脖子，把贝壳里的一点点海水一饮而尽。海鸥象吹奏双簧管一样悠扬地叫着在头顶上盘旋。在他的身后，在沼泽地的尽头，在高高杂草后面看不见的地方，远远传来北大街上电车的警铃声。

在城里，穿着水手衫的小博伊突然烦躁不安起来，开始在游廊里走来走去。他踮着脚踩在藤靠背摇椅脚下摇动用的弯杆上。他已经到达小孩子具有知识与智慧的年龄，只是在这种年龄，由于他周围的大人们不以为他会具有这样的知识与智慧而结果忽视了它们。他每天都看报，经常注意职业棒球运动员与科学家之间的争论，科学家声称，弧线球是一种视觉幻觉。他感到，家里的生活环境总是妨碍他去认识世界，阻止他去漫游天下。例如，他对哈里·霍迪尼的表演与职业都怀有极大的兴趣。哈里·霍迪尼是一位专门表演逃遁的魔术大师。但是，他们从来没有带他去看过霍迪尼的表演。霍迪尼是第一流杂耍表演剧团的头号名角，他的观众都不是有钱人：搬运工人、小贩、警察和孩子们。他的生活说来也真是荒唐可笑。他周游世界各地，让人们用各种各样的方式把他捆绑起来，然后设法逃脱。

别人用绳子把他捆在椅子上，他逃脱了；用铁链子把他锁在梯子上，他逃脱了；给他戴上脚镣手铐，穿上拘束疯子与犯人的拘束衣，紧紧地把他束缚住，锁在橱柜里，他也逃脱了。他还从银行的保险柜里、钉死的大木桶里、缝死的邮件袋子里逃了出来。甚至把他关在锌皮衬里的凯纳普钢琴箱子里、一个巨大的足球里、马口铁锅炉里、拉盖书桌里、香肠形特制密封大皮囊里，他都能成功地逃出来。他的这种逃遁术很是神妙的，因为他丝毫不曾损坏过关他捆他的东西，也从不曾把锁他的锁打开。屏幕拉开了，他头发散乱地、但却是得意洋洋地站在一个完好无损、刚才关锁着他的容器旁，向观众挥手致意。他从一个装满水的密封的牛奶罐里逃了出来，从西伯利亚流放囚车里逃了出来，从一种中国木枷里逃了出来。他还曾从汉堡的教养所、英国的囚船、波士顿的监狱里逃了出来。把他用铁链子锁在汽车的车轮上、水力推动的水轮上、大炮上，他也都逃脱了。让他戴上手铐从桥上跳入美国的密西西比河、法国的塞纳河、英国的默西河，他都安然浮出水面，挥手致意。给他套上束缚疯子或狂暴囚犯的拘束衣倒吊在起重机上、双翼飞机上或是高楼大厦的顶上，把他锁在全重量的潜水服里，不接上供氧装置，投入大洋之中，他都安全逃脱。一次，把他活埋在坟墓里，这他可未能逃脱，人们不得不赶紧设法救他，他们把他挖了出来。他气喘吁吁地说：“土太重了。”他的手指甲流着血，碎土从他的眼睛上纷纷落下。他毫无血色，站都站不起来。他的助手呕吐了。霍迪尼呼哧呼哧地喘息着，啪啪地吐着唾沫，咳吐着鲜血。他们把他拍打干净，送回旅馆。在他死后近五十年

的今天，观看逃遁表演的观众比以前还要多。

小博伊站在游廊的一头，全神贯注地看一只大绿头苍蝇在纱窗上爬过。它那爬动的样子，使它看来似乎正从北大街爬上山来。苍蝇突然飞走了。一辆汽车从北大街开上山来，当车渐渐开近时，他看出，那是一辆45马力的波普托勒多牌的轻便小汽车。他沿着游廊跑出去，站在台阶的上面。汽车驶过他的家门，嘟嘟隆隆地发出很大的响声，突然偏转方向，撞在一跟电线杆上。小博伊立即跑进屋去，对着楼上喊他的父亲和母亲。外公惊醒了。小博伊又跑回游廊，看见司机与车上的乘客正站在街上望着那辆汽车。这辆汽车有很大的气胎车轮和上了黑珐琅的车辐。水箱前装有黄铜前灯，挡板上方装有黄铜边灯。里面有用纽扣固定的弹簧坐垫。每边有两个侧门。车看起来并没有撞坏。穿着特殊制服的司机把引擎盖掀开，嘶嘶地喷出一股白色的蒸气。

很多人站在自家门前的院子里看热闹。父亲整了整马甲上的表链子，走到人行道上，看能否帮点什么忙。这辆车的主人就是表演逃遁术的著名魔术大师哈里·霍迪尼。他那天正开车在韦斯特切斯特全县考察，考虑购置一些产业。趁水箱在冷却的功夫，父亲请他进屋坐坐。他那谦逊、几乎是毫无特色的举止风度使大家感到很意外。他似乎有些沮丧。他的成功给杂耍魔术带来了很多的竞争者。因此，他不得不想出越来越危险的逃遁节目。他五短身材，非常结实，两手粗壮有力，发达的背部肌肉和臂膀肌肉从他那弄皱了的苏格兰呢西装里鼓了出来，使人一看就知道他是一位运动员。他的西装剪裁合身，不过在

那天穿，确实有些不合时宜，因为那天气温高达摄氏20多度。霍迪尼有一头粗硬不驯、从中间分开的浓密头发，和一双清澈明亮、滴溜滴溜转动的蓝眼睛。他对父亲和母亲都彬彬有礼，很是客气，谈起自己的职业，也是一副谦虚的神情。他们觉得他的态度很得体。小博伊目不转睛地望着他，母亲已经要仆人准备柠檬水送到客厅里来。霍迪尼一边喝着，一边表示感谢。由于窗户上装了凉篷，室内很阴凉，为避暑气，窗户也都是关着的。霍迪尼要解开领子。处在这些笨重的方形家具、窗帘、深色地毯、东方款式的丝绸坐垫、绿色玻璃灯罩等东西的环绕之中，他感到自己好象落入了陷阱一般。躺椅上有一条斑马毛皮毯。父亲见他盯着那张斑马毛皮，便告诉他，那是他在非洲打猎的收获。父亲是一位相当有名的业余探险者，他过去还当过纽约探险者俱乐部的主席，并且每年都向该俱乐部捐赠一笔款子。实际上，过几天他就要出发，参加皮尔里的第三次探险，把纽约俱乐部的旗帜插到北极去。“您的意思是说”，霍迪尼问道，“您要与皮尔里一道到北极去？”父亲回答说，“是的，如果情况允许的话。”他坐在沙发里，往后一靠，点燃一支雪茄。霍迪尼变得健谈起来，他来回踱步，滔滔不绝地谈起自己的旅行，多次在欧洲巡回演出的经历。“可是，北极！”他说道，“那可真是令人神往的地方。你一定很不错，他们才挑选你去那里的。”他把他那双碧蓝的眼睛转向母亲，继续说道，“不过，操持家务，维持一家生计也确实不容易呵。”他这个人并不乏男性的魅力。他微笑着，母亲，这个身材高大、皮肤白皙的女人，低眉顺下眼去。接着，霍迪尼花了几分钟利用身边的东西，为小

博伊表演了几个小小的魔术绝技。当他告辞离去时，全家人一直把他送到大门口。父亲和外公都与他握手告别，霍迪尼沿着一棵大枫树下的路走下去，然后沿着通向大街的石阶拾级而下。司机正在那里等着，汽车也停得很得当。霍迪尼登上汽车，坐在司机旁边的座位上，向大家挥手告别，人们站在各自的庭院里望着他。小博伊一直跟着这位魔术大师来到大街上，站在波普托勒多汽车前，注视着汽车前灯锃亮的黄铜灯座里映出的他自己的硕大变形的面影。霍迪尼心里想，这孩子长得真漂亮，象他母亲一样，皮肤白皙，淡黄色的头发，只是模样儿生得太娇嫩了一点。他从车门里探出身子，向他伸出手去，说道：“再见，孩子！”小博伊说：“你要警告大公。”说完便一溜烟地跑开了。